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 有關2024年第三次回購本公司A股及回購完成的公告

茲提述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4年9月10日刊發有關(其中包括)2024年第三次以競價交易方式回購本公司A股計劃(「**2024年第三次股份回購**」)的公告(「**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該公告已界定的詞語在本公告中具有相同涵義。

繼前兩次分別於2024年2月5日及2024年5月22日累計完成人民幣20億元A股股份回購後，本公司於2024年9月10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2024年第三次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公司A股股份的議案》，同意本公司繼續利用自有資金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本公司A股股份的方案。股份回購資金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股份回購價格不超過每A股股份人民幣61.02元(含)。回購期限自董事會批准回購方案之日起不超過3個月。回購的A股將全部予以註銷並減少註冊資本。

### 回購實施情況

2024年9月11日，本公司首次實施2024年第三次股份回購。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4年9月11日刊發的相關海外監管公告(公告編號：臨2024-062)及翌日披露報表。

2024年9月26日，本公司完成2024年第三次股份回購，已累計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A股股份共23,934,621股，佔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總股本的0.82%。2024年第三次股份回購最高價格為每A股股份人民幣44.43元，2024年第三次股份回購最低價格為每A股股份人民幣37.37元。2024年第三次股份回購均價為每A股股份人民幣41.78元。使用資金總額為人民幣1,000,001,063.32元(不含交易費用)。

2024年第三次回購方案的實際執行情況與原披露的回購方案不存在差異，本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購。

2024年第三次股份回購的實施與完成不會對本公司的經營、財務及未來發展產生重大影響，不會導致本公司的股權分佈不符合上市條件，亦不會影響本公司的上市地位。

### **回購期限相關主體買賣股票情況**

本公司於其日期為2024年9月10日的相關公告首次披露了2024年第三次股份回購詳情。自本公司首次披露2024年第三次股份回購事項之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實際控制人控制的股東、與實際控制人簽署一致行動協議的股東、與實際控制人簽署投票委託書的股東不存在買賣本公司股票的情況。

## 股權結構變動

緊接及緊隨2024年第三次股份回購前後，本公司股權結構變動情況如下：

股份類別	緊接2024年 第三次股份回購前		緊隨2024年 第三次股份回購完成後	
	股份數目 (單位：股)	佔已發行 總股本 比例 (%)	股份數目 (單位：股)	佔已發行 總股本 比例 (%)
有限售條件的股份	0	0.00	0	0.00
無限售條件的股份	2,911,927,203	100.00	2,911,927,203	100.00
其中：股份回購專用 證券賬戶	0	0.00	23,934,621	0.82
<b>股份總數</b>	<b><u>2,911,927,203</u></b>	<b><u>100.00</u></b>	<b><u>2,911,927,203</u></b>	<b><u>100.00</u></b>

### 已回購A股的處理安排

本公司2024年第三次回購股份總計回購A股股份23,934,621股，後續將全部註銷並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4年9月2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陳民章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及張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韶華女士、俞衛博士、張新博士、詹智玲女士及馮岱先生。

\* 僅供識別